

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B-2026-FW-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赤峰市, 宁城县

一、招标条件

本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 不设置, 据实结算, 招标人为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果蔬、豆制品类; 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副食调料类 (含干货)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果蔬、豆制品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2】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副食调料类 (含干货)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1-21 08:00:00到2026-01-27 17:30:00。

获取方式: 提供以下材料领取采购文件: 文件领取登记表、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 (详见附件), 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将以上材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15661410055@163.com。代理机构确认资料无误后将招标文件发送至各供应商。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2-11 09: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金帝商务大厦C座2区7楼726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2-11 09: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金帝商务大厦C座2区7楼726室。

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北工程项目管理（内蒙古）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2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B-2026-FW-001
2. 项目名称：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0.00 元、项目最高限价：0.00 万元
5.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预算金额 (元)	数量	采购需求
1	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果蔬、豆制品类	不设置，据实结算	1 项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定 1 家专业供应商，为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提供食材（果蔬、豆制品类）采购、配送服务，相关食材采购具体内容及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2	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副食调料类（含干货）	不设置，据实结算	1 项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定 1 家专业供应商，为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提供食材（副食调料类（含干货）采购、配送服务，相关食材采购具体内容及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6.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果蔬、豆制品类）：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具备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具备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合同包 2（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副食调料类（含干货）：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具备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具备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三. 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1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1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中北工程项目管理（内蒙古）有限公司

3. 方式：提供以下材料领取采购文件：文件领取登记表、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详见附件），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将以上材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15661410055@163.com。代理机构确认资料无误后将招标文件发送至各供应商。

4. 售价：¥300.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2 月 1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6 年 02 月 1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金帝商务大厦 C 座 2 区 7 楼 726 室

五.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 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 1 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 本项目不设置预算总金额和金额最高限价，拟根据实际发生据实结算。

3. 本项目为折扣率报价，针对报价规定详见招标文件。

4. 本项目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

地址：赤峰市宁城县大明镇城后西村

联系方式：王老师，131548489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北工程项目管理（内蒙古）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金帝商务大厦 C 座 2 区 7 楼 726 室

联系方式：薛工，156614100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薛工

电话：薛工，15661410055

招标文件领取登记表

招标人：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

招标代理机构：中北工程项目管理（内蒙古）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B-2026-FW-001

包号：_____

标的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经办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 箱：_____

邮寄地址：_____

领取时间：2026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资料名称	是否符合要求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经办人身份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1.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对投标人名单严格保密；

2. 填写字迹清晰；在投标的有效时间内，务必保证电话的畅通及接听。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获取宁城县大明镇中心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项目名称）ZB-2026-FW-001（项目编号）____（包号）_____（标的名称）招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

--

